

中国共产党中阳县委员会

中共中阳县委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报备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二十六) 整改任务销号资料的报告

市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县承担的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问题二十六)整改任务已整改完成,并按要求进行了核查、销号和公示。现将整改任务整改销号资料报你办备案。问题二十六整改情况如下:

整改任务:河道河岸乱堆乱放问题突出。河段垃圾倾倒、污水直排等问题屡见不鲜。南川河中阳县道棠村明明储煤场段河道及沿岸不同程度存在堆存的垃圾。

整改措施:开展河道环境整治专项行动,集中整治南川河、暖泉河河道沿岸垃圾乱堆乱倒等问题,确保河道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已完成整改

整改情况及成效:

(1) 出台《中阳县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的通知》

(2) 对南川河道棠村段河道倾倒垃圾渣土进行了清理，修建混凝土板墙 98 米，清理河道垃圾及弃土弃渣 1562 立方。

(3) 完成暖泉河垃圾清理。

截至目前，我局已严格按照整改措施完成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经自我验收核查，达到整改目标。

下一步，将持续巩固整改成果，严格落实河长制各项要求，强化河道管护责任落实，常态化开展巡查整治，确保河道管护责任落到实处，切实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